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 3 名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八届二十九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

2. 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 19 层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监事为高永峰、吕翔，通过视频参加会议的监事为高志成。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永峰先生主持。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

务报告部分。

3.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4.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要求，不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并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内容和操作流程。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的公告》。

6.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构成负面影响。

表决结果：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高永峰、高志成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9.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高永峰先生、高志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 1 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0. 审议《关于调整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董事、监事津贴方案的公告》。

11.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12. 审议通过《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高永峰、高志成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1. 高永峰，男，1971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内蒙古博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鄂尔多斯市伊化实业公司运营部经理，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高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3878%的股份，除此之外，高永峰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永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涉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

2. 高志成，男，1980 年 2 月出生，中专学历。历任内蒙古博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内蒙古博源生态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预算主管。

截至目前，高志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高志成先生持有鄂尔多斯市纳新资产运营中心（有限合伙）份额 31.8 万元，鄂尔多斯市纳新资产运营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441%的股份，高志成先生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0512%的股份，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监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志成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涉及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